

证券代码：003010

证券简称：若羽臣

公告编号：2026-026

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6年5月6日上午10:00在广州市海珠区鼎新路8号欢聚大厦3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王玉先生主持召开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对本次會議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下属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恒美康提供担保，有利于恒美康顺利开展银行信贷等业务，对其担保不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，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和协议签署等事宜，实际担保发生时，由公司授权人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确定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、担保范围、担保期限等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下属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召开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8 日